

证券代码：835448

证券简称：秦汉精工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洛阳秦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1月2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洛阳秦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瑞华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9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0,00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3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均为董事，已全部出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洛阳秦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 9 名现有全部股东和 4 名核心员工定向发行股票 4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5 元，募集资金总额 600 万元，认购方式全部为现金认购，专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采购原材料）200 万元和偿还股东借款 400 万元（偿还股东史志欣 320 万元和股东贺成松 80 万元）。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公告编号：2021-02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十八条，公司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作为例外情形不再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章程》未对现有股东优先认购权安排进行特别明确规定。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以现金认购，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十八条，公司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作为例外情形不再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公司与发行对象就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全国股转公司自律审查程序，全国股转公司出具无异议函后方可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十八条，公司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作为例外情形不再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为本次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募集资金存放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接受主办券商及募集资金存放的商业银行对募集资金的监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放与使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 400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总额均发生变化，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1-02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进行定向发行股票，为保障相关工作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拟定、签署、批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协议、承诺说明、申请文件；
- （2）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验资；
- （3）编制定向发行申请文件，向全国股转公司报送定向发行申请文件并及时回复全国股转公司反馈意见，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工作；
- （4）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 （5）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6）与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等其他事宜。

本次股票发行授权有效期：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洛阳秦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4 日